



## 六、福利制度

- (一)依勞動基準法以契約進用（屬不定期契約），以實際到職日起聘。
- (二)薪資給付標準（含勞健保及退休金提撥）：國中(以下)畢業者，每月2萬7,470元；高中(職)畢業者，每月2萬7,650元；大專(以上)畢業者，每月2萬8,340元。
- (三)未盡事宜皆依相關法規及各校(園)簽訂勞動契約辦理。

## 七、甄選方式

※請應考人(求職者)攜帶(或寄送)介紹卡、基本履歷表、專業證照、身分證或居留證至各進用學校(幼兒園)，參加甄試。

- (一)甄試地點：各進用學校(幼兒園)。
- (二)甄試日期：113年7月11日(星期四)9時起，甄試所需時間視報名人數彈性調整。請應考人於當日8時30分至9時前完成報到並接受資格審查。
- (三)甄試方式：分校(園)甄試，以口試(面試)為原則，得採線上或視訊等方式辦理。
- (四)口試範圍：餐飲專業知識與素養(30%)、衛生常識及態度(30%)、廚工相關經驗【如曾擔任餐飲業相關工作或學校(幼兒園)廚工者，20%】、配合行政能力及意願等(20%)。
- (五)錄取公告：113年7月11日(星期四)17時前公告，口試成績未達70分者不予錄取。

## 八、應聘方式

錄取人員應於113年7月12日(星期五)10時前親自攜帶國民身分證或居留證、區域醫療或教學醫院健康檢查表(檢查項目須包含A型肝炎、手部皮膚病、出疹、膿瘡、傳染性眼疾、結核病(X光)及傷寒等)等文件至錄取學校(幼兒園)辦理應聘手續，依勞動基準法簽訂契約並以契約進用，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，並取消資格，「起聘日期」由各校(園)與錄取人員另行簽定。

## 桃園市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公立幼兒園廚工聯合甄選

## 缺額一覽表

說明：本次廚工缺額區域為桃園區、八德區、蘆竹區、龜山區、楊梅區、中壢區、平鎮區、觀音區、新屋區、大園區及復興區。專任廚工計 23 名，兼任廚工計 2 名，共 25 名。

序號	行政區	園名	出缺人數	專任	兼任	聯絡人	電話	備註
1	桃園區	桃園市桃園區東門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	1	1		呂組長	03-3322057#701	具身心障礙手冊者尤佳
2		桃園市立桃園幼兒園	2	2		林小姐	03-3385907#20	
3	八德區	桃園市八德區大成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	2	1	1	張主任	03-3643312	兼任(部分工時)
4	蘆竹區	桃園市立蘆竹幼兒園(上竹分班)	1	1		顏小姐	03-3239856#16	
5		桃園市蘆竹區錦興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	1	1		郭主任	03-3228487#111	
6		桃園市蘆竹區蘆竹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	1	1		洪主任	03-3221731#118	
7	龜山區	桃園市立龜山幼兒園(苓林分班)	1	1		藍小姐	03-3506349#13	
8	楊梅區	桃園市立富岡國民中學附設幼兒園	1	1		謝主任	03-4721113#120	
9	中壢區	桃園市立中壢高鐵幼兒園(過嶺分班)	1	1		陳小姐	03-4220992	
10		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附設幼兒園	1	1		范主任	03-4553494#716	
11	平鎮區	桃園市平鎮區復旦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	2	2		賴主任	03-4917491#216	
12		桃園市平鎮區山豐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	1		1	邱主任	03-4691784#650	兼任(部分工時)
13		桃園市立平鎮幼兒園(義民分班)	1	1		許小姐	03-4392998#31	
14	觀音區	桃園市觀音區上大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	1	1		鄧主任	03-4901174#611	

15		桃園市觀音區觀音國民 小學附設幼兒園	1	1		鄭主任	03-4732009#613	
16		桃園市桃園區育仁國民 小學附設幼兒園	1	1		邱主任	03-4732720#250	
17		桃園市觀音區新坡國民 小學附設幼兒園	1	1		江主任	03-4981534#214	
18	新屋區	桃園市新屋區埔頂國民 小學附設幼兒園	1	1		朱陳主任	03-4772240#260	
19	大園區	桃園市大園區埔心國民 小學附設幼兒園	1	1		曹主任	03-3812304#320	
20		桃園市大園區五權國民 小學附設幼兒園	1	1		陳主任	03-3812803#120	
21	復興區	桃園市復興區義盛國民 小學附設幼兒園	1	1		莊主任	03- 3822787#66	
22		桃園市復興區高義國民 小學附設幼兒園	1	1		林主任	03-3912251#61	

## 各地就業服務站（臺）聯絡資訊

桃園市政府就業服務處所屬就業中心及就業服務臺：

名稱	電話	地址
桃園就業中心	03-3333005	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 59 號
中壢就業中心	03-4681106 轉 101、104	桃園市中壢區新興路 182 號

### ◆ 桃園市政府就業服務處

名稱	電話	地址
桃園就業服務臺	03-3347256	330 桃園區民生路 650 號
八德就業服務臺	03-3653602	334 八德區中山路 47 號(八德區公所)
蘆竹就業服務臺	03-3126720	338 蘆竹區南崁路 150 號(蘆竹區公所)
大溪就業服務臺	03-3885835	335 大溪區普濟路 11 號(大溪區公所)
龍潭就業服務臺	03-4804253	325 桃園市龍潭區中興路 690 號(龍潭區公所)
新屋就業服務臺	03-4773391	327 新屋區中山路 265 號(新屋區公所)

龜山就業服務臺	03-3599795	330 龜山區中山街 26 號(龜山區公所)
中壢就業服務臺	03-4252259	320 中壢區環北路 380 號(中壢區公所)
平鎮就業服務臺	03-4587885	324 平鎮區振興路 5 號(平鎮區公所)
大園就業服務臺	03-3856074	337 大園區中正西路 12 號 (大園區公所)
觀音就業服務臺	03-4738038	328 觀音區觀新路 56 號(觀音區公所)
楊梅就業服務臺	03-4856886	326 楊梅區大模街 10 號 5 樓 (楊梅區公所)

## 桃園市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公立幼兒園廚工聯合甄選

## 資格審查表

學校(幼兒園)名稱：

報名序號：\_\_\_\_\_

姓名		身分證或 居留證字號	
序號	證明文件	檢核資料	審查人簽章
1	基本履歷	請繳交正本	
2	身分證或居留證	正本驗畢當場發還	
3	相關經歷證明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

## 切結書

1. 本人所繳交之證件資料確認無誤。
2. 如有不符合報名資格或相關證明文件虛偽不實者，經查證屬實，無異議放棄報名及錄取資格；如有資格不符已聘任者，亦應無條件解約並繳回已領薪資。
3. 本人保證無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 23 條、24 條及 25 條各款規定之情事。
4. 繳交基本履歷，發還證件正本。

簽名：\_\_\_\_\_

## 桃園市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公立幼兒園廚工聯合甄選口試評分表

## 【說明】

1.口試時間：113 年 7 月 11 日（星期四）上午 9 時起。

2.口試成績總分未達 70 分者不予錄取。倘評分總分低於 70 分者，請於備註/說明欄位詳述原因。

應考人 姓名	評分項目				總分	備註/說明
	餐飲專業知識與素養 (30%)	衛生常識及態度 (30%)	廚工相關經驗 (如曾擔任餐飲業相關工作或學校/幼兒園廚工者，20%)	配合行政能力及意願等 (20%)		

委員簽名：\_\_\_\_\_

## 桃園市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公立幼兒園廚工聯合甄選

### 錄取回報單

【說明】請於 **113 年 7 月 11 日(星期四) 18 時**前填妥本回報單並將核章掃描檔免備文回傳至 Google 表單 (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jmN6eT4Q5QRTLW1QA>)。

一、經本校廚工甄選委員會決議面試(口試)通過，決議新聘廚工如下：

報名序號	廚工姓名	備註

二、經本校廚工甄選委員會決議面試(口試)通過，決議不予聘任人員如下：

報名序號	姓名	詳述具體事實及理由

三、廚工甄選委員會(委員簽名)


校長(園長)： (簽章)

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7 月 1 1 日

桃園市 113 學年第一學期公立幼兒園廚工聯合甄選

報到回報單

【說明】請於 113 年 7 月 12 日(星期五) 18 時前填妥本回報單並將核

章掃描檔免備文回傳至 Google 表單 (網址：

<https://forms.gle/xMbEYQf2Xf447ikM8>)，俾利缺額控管。

報名序號	報到廚工姓名	備註

幼兒園主任/承辦人：            總務主任：            人事主任：

校長/園長：

中 華 民 國   1   1   3   年   7   月   1   2   日